
《天然食品成分使用指南》国家标准

编制说明

一、工作简况

（一）项目来源

国家标准计划《天然食品成分使用指南》由 TC64（全国食品工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）归口上报及执行，主管部门为国家标准化委员会。

根据《国家标准委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一批国家标准制修订计划的通知》，《天然食品成分使用指南》国家标准制定工作任务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下达，项目周期 16 个月。立项任务号为：20220152-Z-469。

（二）标准制定工作的目的与意义

随着我国食品工业的迅速发展，与之相关的食品配料行业发展也非常迅猛。目前，我国食品配料行业的企业数和产值，以及配料产品的数量、应用非常广泛。食品配料已成为我国食品工业发展和产品创新的重要组成部分。近几年，我国食品配料行业也提出了大力开发“天然、营养、多功能食品配料”的绿色方针，食品成分“回归自然”已成为不可逆转的潮流。如今，天然食品已成为食品研究开发的重点。食品配料可大致分为蛋白类配料、脂肪改性类配料、膳食纤维、新食品原料、调味配料、动物提取物配料、植物提取物配料和水产提取物配料等十几类。

尽管很多消费者对所有“天然”的东西都有着浓厚的兴趣，但实际上“天然的”食品成分究竟是什么？人们对此一直争论不休。上世纪 90 年代末，食品法典委员会曾做过几次尝试，除此之外，天然的食品原料和食品加工工艺方面没有国际公认的要求。ISO/TS 19657 规范提出了为有关“天然”食品配料的商业间沟通提供了准则。这也有助于食品和饮料行业内的公平竞争，确保公平的商业行为。

（三）标准制定工作主要过程

1. 组成起草组

在接到标准制定任务后，承担单位迅速组织食品配料企业、研究机构、行业协会及技术专家，形成了标准起草组。

2. 前期调研

充分调研了我国天然食品成分行业状况及国内外法规状况。对天然食品成分相关国际、和国内法规和标准进行了全面调研和梳理。

3. 召开启动会，并进行第一次研讨

于2022年6月组织部分起草单位，对行业状况及国内外法规标准状况进行研讨，并对标准的立项背景和制定工作进行初步安排。

4. 第二次工作研讨会

2022年12月，在北京召开工作研讨会，组织部分起草单位，对天然食品成分使用指南标准草案进行研讨。

5. 第三次工作研讨会

2023年5月，在石家庄召开工作研讨会，对天然食品成分标准草案进一步修改，集中主要生产企业及相关专家意见。

6. 第四次公告中研讨会

2023年7月，在合肥召开工作研讨会，对天然食品成分标准草案进一步讨论完善，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和编制说明。

二、标准制定原则

本文件修改采用ISO/TS 19657:2017《天然食品配料成分的定义和技术要求》，并基于我国天然食品成分的行业状况及特点，在综合对比分析我国相关标准基础上，遵循“国际性、适用性、有效性”的原则，制定我国天然食品成分标准。

在本标准的制定过程中，遵循的主要标准制定原则有：

1. 国际性，修改采用ISO/TS 19657:2017《天然食品配料成分的定义和技术要求》。

2. 适用性，标准制定应符合国家目前相关的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，标准名称、术语和定义应符合天然食品成分行业相关企业实际情况。

3. 有效性，即实现此类产品相关技术要求的一致性，又利于此类产品的推广应用与产品研发。

三、标准主要条款说明

（一）范围

本文件规定了天然食品成分的技术要求。本文件适用于天然食品成分的生产与销售。

（二）术语和定义

结合目前天然食品成分企业的生产实际情况，对食品成分进行了定义，为食品制作过程中使用的以及最终产品中存在的成分。

（四）技术要求

1. 原材料要求。原材料应来源于植物、藻类、真菌、动物、微生物、矿物质或海水。

化石燃料不应用作原材料。

2. 工艺要求。应通过物理和/或酶和/或微生物处理从原料中获得，但惰性和/或微生物处理不应生产自然界中不存在的物质。这些工艺中可以使用 pH 调节。当没有物理和/或酶和/或微生物处理工艺时，可以使用不改变成分的其他工艺。复合食品成分中每种食品成分应符合相应生产工艺要求。

3. 生产要求。在食品成分生产过程中可使用和掺入水。在食品成分生产过程中，在不影响食品成分的前提下，可从食品成分中去除一种或多种成分。

3. 产品判定。天然食品成分应根据决策树进行判断。

四、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程度，以及与国际、国外同类标准水平的对比情况

修改采用 ISO 已经颁布实施了天然食品成分标准。

五、与有关的现行法律、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关系

本标准符合国家现行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的要求。本标准的实施不涉及对现行标准的废止情况，与现有标准不冲突。

六、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

无。

七、国家标准作为强制性国家标准或推荐性国家标准的建议

本标准属于指南，建议作为指导性技术文件发布。

八、贯彻国家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(包括组织措施、技术措施、过渡办法等内容)

标准发布实施后，建议由标准编制单位组织有关生产、销售等单位进行宣传贯彻。